

普陀洛迦新誌

蘇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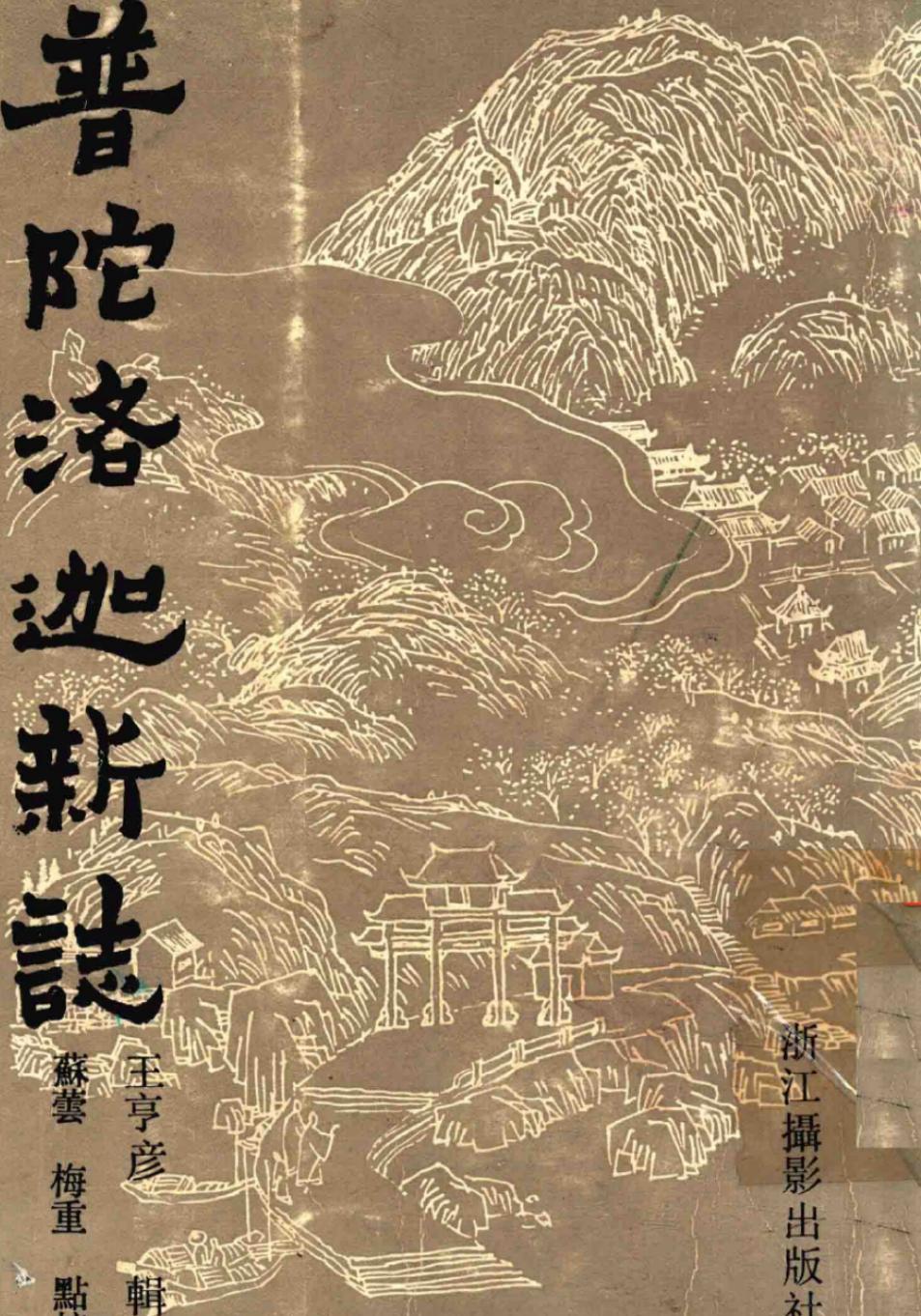
梅重

點校

王亨彥

輯

浙江攝影出版社



王亨彥 輯 蘇芸 梅重 點校

普陀洛迦新誌

浙江攝影出版社

封面设计：王大川
责任编辑：孙小昭

普陀洛迦新志
苏芸 梅重标点

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葛岭路1号)

杭州飞时达电脑排版中心排版

(杭州体育场路162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17 字数33万

印数 1—1500

1990年6月 第 1 版

1990年6月 第1次印刷

*

ISBN 7-80536-019-7/Z·20

定 价：9.50元

目 录

卷首 · 序文例目山图	一
卷一 · 本迹门	一五
卷二 · 形胜门	六五
卷三 · 灵异门	一四〇
卷四 · 檀施门	一七一
卷五 · 梵刹门	一九四
卷六 · 禅德门	二八八
卷七 · 营建门	三八五
卷八 · 规制门	四二三
卷九 · 流寓门	四四四
卷十 · 艺文门	四五一
卷十一 · 志余门	四七一

卷十二 志余目

述文目

卷十二 叙录门

普陀洛迦新志 目录

二

后记

五三九

五〇〇

普陀洛迦新志卷首

序一

释迦入灭，以金缕袈裟，付摩诃迦叶波。迦叶奉衣，住鸡足山，以待慈氏。据奘师所记，屈屈吒播陀，此言鸡足。亦名窭卢播陀，此言尊足。在摩竭陀国，莫诃河东百余里。道里明白如此。乃今云南宾川之境，有鸡足山，亦以为即迦叶传衣示寂之处，著之山志。华严未会，鞞瑟胝罗居士告善财言：南方有山，名补怛洛迦，有菩萨名观自在。奘师所记，为布咀洛迦，在南印度，秣罗矩吒国之南，秣刺邪山之东。道里明白如此。乃今定海县东海中，有普陀山，亦以为即补怛洛迦，观自在菩萨说法之处，著之山志。然则记可据乎？志可据乎？曰：是有说。地志者流，出于山经，禹与伯益，主名山川，量其道里，游方之内，此其职也。至于华严法界，毗卢法身，超情离见，不在此类。即人即法，即依即正，毗卢之法身也。自他无碍，一异无碍，华严之法界也。即人即法，法之所在，佛之所在也。即依即正，佛之所在，土之所在也。法外无佛，佛外无土，观

自在外无此山，此山之外无东土，无南印度，可也。自他无碍，则此山之在东方，与此山之在西方，无碍也。一异无碍，则西方有此山，东方有此山，乃至余方亦有此山，亦无碍也。非他非自，非一非异，则此方之山，非补怛洛迦，非在西方，乃至非在余方，亦无碍也。事事无碍法界性也。普贤偈曰：如于此处见佛座，一切尘中悉如是。佛身无去亦无来，所有国土皆明现。然则古记之文，与今志之说，为同为异，孰为可据，又不足论也。抑余之感于兹志，鸡足僻在徼外，普陀介在海中，开山皆晚。而普陀当海通之后，市舶上下。在昔莲池望洋而叹者，乃今凡夫攀裳可涉。独鸡足百年以来，日以榛翳。山之显晦如此，然则时节因缘，固有在欵！余家腾冲，与宾川同直云南之西。而间关千里，虽无风涛之忧，亦有泥涂之苦。然民国初元，犹得从容解兵，宿山中者旬月然后去。比居海滨，普陀一水，朝发夕至。而数岁之间，未得一往。故亦不能无感于时节因缘之说。鸡足之志，草创于钱邦芑，修饰于范成勋。自此以后，遂无继者。余与赵介庵师，常因游览，别为小志，补其阙略。属稿初定，讫未刊行。普陀山志，自清康熙迄道光，凡三修焉。今相距仅百年，开如、了余两师，独发弘愿，延邑儒王雅三等博，从事纂修。书成，寄京师嘱余为序。余于此山，无一日之勤，又罕闻法要，诚不足以叙兹志。而因缘遭值，重违两师付嘱之意。得援法界之旨，稍解世俗之诤，并为鸡足发凡。

挂名简牍，亦不可谓非幸也。

中华民国十二年冬勋三位一等文虎章一等大绶嘉禾章云威将军上将衔陆军中将农商总长
腾冲李根源谨序。

序二 此序专说撰本迹颂之缘起。

吾人一念心性，不变随缘，随缘不变。随迷染缘，则背觉合尘，轮回六道，极之则永堕阿鼻地狱，而心性无减。随悟净缘，则返妄归真，趣证三乘，极之则圆成无上觉道，而心性无增。然在凡夫地，若得闻佛名号，及甚深经义。斯时菩提法润，已纳入识田中。其始虽漠然不自觉知，果能不自暴弃，极力扩充。继则由涓滴而滥觞，渐至泛舟，以及滔天。终必直趋萨婆若海，圆满菩提，归无所得，彻证即心本具常住不变之妙真如性。从兹又复由本垂迹，带果行因，俾得灯灯相传，明明无尽，岂不伟然大丈夫哉！《法华经》云：诸佛两足尊，知法常无性，佛种从缘起，是故说一乘。缘之时义大矣哉！予自弱冠，即读佛经，作词料用。于民国二年，始归心净土，以期出此火宅，入彼珍池。固知观音大士，为莲邦导首，而复现身尘刹，随机利生，又与娑婆因缘最深，其应化之迹，在浙江普陀，于是遂动朝礼之念，然尚未有行期也。后于报读印

老法师文数篇，提倡念佛，助励敬心，不觉深洽予怀，而正中吾病也，病在全不知敬，今自发露，用作忏悔。乃一心愿见。于十一年促装就道，造山拜谒，以《礼观音疏》呈师，深蒙许可。且不待请求，而以心仰之文钞持赠。倘非夙缘所追，何至契合如是耶！隔日下山，师更以《大士颂》相委。予亦自忘固陋，毅然应承。夫山志加修，《大士颂》一篇，师盖怀之数年矣，以度生心切，问道者多，未遑秉笔。而吾邑佛学同人，数年前曾嘱颂普门，感应，予畏用心，托故谢之。乃今竟承师付嘱，终以文章报答大士，而慰同人之望，其因缘又宁可思议耶！初辑经文，暨感应事迹，叹其浩如烟海，不如从何处下笔。数得师训，曰期遍界流通，同沐慈化；曰令法界众生，同种善根，同生西方而后已；曰令阅者由欢喜，而得生善、破恶、入理之益。不觉恍然悟吾师之语，即大士之心。夫大士功德，普贤菩萨不能测其一毛，何能颂？穷乡僻壤，愚夫愚妇，莫不耳大士名，奉为慈母，何庸颂？此之颂者，不过借大士本迹，以训世化俗耳。颂首契经，次感应，先本后迹也。经中修证，本中之本。应化，本中之迹也。感应中示现类，由本垂迹。救苦与乐，迹中之权。弘法摄生，迹中之实也。结后十心，劝进行者，由迹返本也。复次，感应类首示现者，我辈背觉合尘，以心性为耳目之奴隶久矣。凡见闻所不及者，每视为子虚乌有。不信法身常住，有佛菩萨。亦不信法身流转，有因果报应。死后

断灭之见，其祸不可胜言，故以大士示现警之，欲人毋辜佛恩，毋负已灵也。次救苦与乐者，我辈历劫迷妄，纵知心为主人，身如传舍，而我见必不能顿空。然尚外驰求，业复造业，如抱薪救火，只益自焚。一念回光，将心转业，形端影直，所谓自求多福也。次弘法者，三界无安，犹如火宅，牺牲文绣，庸足自豪。以佛法而祈福报，明珠弹雀，智者惜焉。故退世间法，进出世法。而修行莫简于持名，成佛莫易于生净，故以摄生终焉。此循循诱人之微意，亦即宗楞严圆通章，先示现，继救苦满求，而以得大涅槃为归之旨也。正文并注，共三卷，后附经证一卷，脱稿即呈印师鉴定，蒙许可后，乃敢作为定本。辞虽谫陋，然于欲究大士本迹感应者，不无小补。愿三宝加被，俾读者悉能信而行之，则直达乐邦，不游三界，彻证自性，常住寂光矣。然大藏经教，如标月指，世俗秕糠，讵足当明眼人一顾。而声论宣明，如来悬记，景仰大士者，固不得以凡庸之文，遂置之不观也。故予以此初则，寓缘于大士，既乃结缘于印师，终或以大士之缘，普遍流通于天下后世。则灯灯相传，明明无尽，庶可满大士度生之愿，而区区纂述之功，亦不唐捐矣。此固晨夕馨香所祝祷者。民国十三年甲子孟夏彭泽许止净述。

序三 此序专说大士之深恩重德，兼示净土为一切凡圣同修之道。

娑婆世界，苦事最多。娑婆众生，耳根最利。维我观音大士，慈悲心切，故与此世界，因缘最深。以其随类逐形，寻声救苦，故令众生闻名见形，恋慕赞叹。由此因缘，令其近种人天之福，远证菩提之果。昔于楞严会上，显示本所修因，从闻思修，入三摩地，反闻闻性，证真圆通。所证本妙觉心，上合十方诸佛究竟所证，下合十方众生即心本具。故与诸佛同一慈力，与诸众生同一悲仰。从兹现十界身，以三十二应，十四无畏，四不思议无作妙力，度脱众生，令其悉皆亲证即心本具妙觉真心而已。佛敕文殊，选择契机法门，以利现未。文殊因兹拣去二十四圣，独推观音。盲摸之徒，不详所以，遂谓观音登科，势至下第。由此一言，令诸无识，藐视念佛法门，不肯修持。不知耳根圆通，乃逗当时阿难畜闻成过，与后世利根专参向上之机。念佛圆通，则普逗十方三世一切众生之机。所以证齐诸佛者，尚须回向往生。将墮阿鼻者，十念遂登末品。观音、势至，同为弥陀上首，同于十方世界摄念佛人，归于净土。但以所示修法，微有不同。以一则注重在念他佛，而非自何由显他。一则注重在念自佛，而非他何由了自。念他佛，似属事相，而理由事显。念自佛，似属理性，而事由理成。了此，则自他不二，理事一如，同归萨婆若海，共趣菩提觉道，有何同异之可论哉！又大士于大悲经，令诵咒者，至心称念我之名字，亦应专念我本师阿弥陀如来，然后诵咒。又于佛前，自说誓言，诵

持大悲神咒，若不生诸佛国者，我誓不成正觉。是正势至所谓忆念佛，现前当来必定见佛者也。须知大士应化，始终皆以念佛为宗本。普门一品，佛令一切凡圣念观音者，究与念佛有何殊异？浙东普陀山，为大士应化道场，即当年为善财说法处也。印光法师，卓锡是山三十多年。以普陀旧志，皆于大士本迹感应，未曾发挥，诚所谓舍本逐末，买椟还珠，甚可痛惜。拟将大藏大士本迹，乃此方感应，撰为颂词，并一一注其意义。又辑诸经大士迹诸事，以为证据。庶可令一切有情，同知大士历劫深恩，而悉皆常念恭敬，各满所愿矣。以力不暇及，乃托挚友许止净居士撰之。幸已脱稿，拟欲排印数万，遍布中外，爰志所以，用告阅者。民国十二年甲子仲夏上海黄庆澜序于人会稽道署。

中

序四 此序虽为流通单行本颂文而作，实于修志撰颂各缘起，言之綦详。

世出世间一切诸法，皆由时节因缘而为发起，故古德云：时节若至，其理自彰。诚然诚然。光以庸劣，百无一能，寄食普陀山法雨寺三十二年。昔阅《普陀志》，见其所载，皆属道场废兴，以及种种寻常等事。至于观音大士往劫本迹事理，以及此方感应因缘，悉皆阙略，不禁令人长叹。民国六年，王采臣、周孝怀、陈锡周三居士来山见访。王、周谓：普陀为观音大士圣道场地，中外景仰，何可久撤讲筵，忍令法道寂寞乎？祈

师发心讲经，我等当为筹备道粮。光以固陋力辞。锡周则曰：山志久未修，板已模糊，师若肯修，我当刊刻。光曰：此事颇不容易。若照旧例，则文人皆能为之。若将大士往劫本迹修证，及此方感应事迹，一一略叙大端，令阅者咸知大士恩周沙界，慈济无疆，从兹发起正信，身心归依，近获人天之福，远证菩提之果者，非遍阅大藏，备考群籍不可。若不发挥大士本迹感应诸事理，则成遗主忘宾，舍本逐末，与寻常山经、水志何异？何以显普陀为大士应化道场，又何以显大士为法界众生之大慈悲父母，而与娑婆众生因缘最深也？然光以宿业，致令心无知识，目等盲瞽，尚须忏悔二年，待其业消智朗，障尽目明时，当不惜身命，勉令成就。如其业重，不能感格，当往江西，求黎端甫居士代为了此公案。此公学贯儒释，笔超侪伍，必能发挥大士之慈悲心迹也。次年徐蔚如居士以文钞印行，致不加详察者，廖谓之为知识，从兹信札来往，日不暇给。八年春间，端甫归西，先所发心，竟成空谈。十一年春，定海知事陶在东公来山。谓山志流通，令人由信向而改恶迁善，返妄归真，实为挽回世道人心之根本要务，急宜重修。光以陶公护法心切，救世情殷，即令普济、法雨两寺主人，恳请陶公亲任其事。陶公以公事无暇，乃托邑绅王雅三君任之。一切事宜，外有陶公，山有开如退居，商酌料理。光以无暇，绝不过问。次年，陶公升于杭县，犹复鱼雁往还，商酌其事。若非宿受大士付

嘱，其能如是也耶？初于修志议成之后，未及一月，江西彭泽许止净居士来访，一见即成莫逆。光叙昔衷曲，遂以《大士颂》见托，彼即允许。若非大士冥垂加被，何有如此之际遇乎！许君乃备搜藏典，及诸群籍，时经二载，稿方告竣。述成颂文，近二万言，而复逐联注其义意，俾阅者悉知所以。又节录各经以为明证。颂文三卷，经证一卷，共三百七十余页，于复初寄来。颂中义意，许序已陈，兹不复赘。光昔本欲冠于山志之首，今以卷帙繁多，特为别行。兼欲遍布天下后世，倘与志合行，则不易广播矣。后以陶公见颂文超妙，谓须冠于志首。乃删其注语及经证等，仅录正文，统作一卷，名本迹门，为卷一。然大士从无量劫来，分身尘刹，其本迹感应，非佛莫知。此数卷颂，不过大地一尘、大海一滴，令不知大士之深慈大悲者，略知梗概。从兹赧然愧怍，勃然奋发曰：吾人之心，与大士之心，无二无别。而大士圆成佛道，久经长劫。又以悲心无尽，不离寂光，垂形九界，普现色身，度脱众生。我辈从无量劫来，轮回六道，其亲蒙拔苦与乐之恩者，不知凡几，直至今日，尚为凡夫。上负大士拯拔深恩，下负自己本具佛性，静言思之，能不愧死！彼既丈夫我亦尔，不应自轻而退屈。于是翻转凡情，追随圣迹，克己复礼，闲邪存诚，敦行世善，兼修净业，久而久之，与之俱化。上焉者，即于现生，断惑证真，了生脱死。下焉者，迨至临终，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能如是，则人人敦礼义，

各各识因果，自然干戈息而人祸永灭，雨旸时而天眷常临矣。陶公所谓挽回世道人心之根本要务者，其在斯乎！所愿见者闻者，同发景仰大士之心，而勉力修习，则幸甚幸甚！民国十三年甲子中秋日古莘印光释圣真謹撰。

石印《普陀山志》序

附录

观世音菩萨，于无量劫前，久成佛道，号正法明。但以度生念切，救苦心殷，不离寂光，垂形六道，遍于十方微尘佛国，普现色身，度脱众生。非独止现菩萨之身，而二乘六道，无身不现。《法华》所谓应以何身得度者，即现何身而为说法。虽则遍入十方佛国，而于娑婆因缘，甚深甚深。虽则普现十法界身，而世人据迹而论，止云菩萨而已。以其彻证唯心，圆彰自性，故得悲运同体，慈起无缘。由本高而体大，故迹广而用宏。其随类逐形，寻声救苦，有感即应，无愿不从之迹，喻如月丽中天，影现众水。不但江湖河海，各现全月，即小而一勺一滴，无不各各皆现全月。又江湖河海中月，一人观之，则其月与己相对。即百千万人，于百千万处观之，亦皆各各与己相对。人若东行，月则随之而东，人若西行，月则随之而西，人若安住不动，月则不离当处。一人乃至百千万人，悉皆如是。菩萨于一念中，遍法界感，遍法界应，感应道交，无少差殊，与此

148403

一月普现众水，随人隨地各見全月，了無有異。良由菩薩心包太虛，量周沙界，以眾生之心為心，以眾生之境為境。故得不謀而合，无缘而應，豈世智凡情，所能測度者哉！至若水昏而目盲，則不能見，非月不現，是昏盲咎。其感應之迹，有顯感顯應、冥感冥應、冥感冥應、顯感冥應、亦冥亦顯感而顯應、亦冥亦顯感而冥應之不同。顯感顯應者，現生竭誠盡敬，禮念供養，即蒙加被，逢凶化吉，遇難呈祥，及業消障盡，福增慧明等。冥感冥應者，過去生中，曾修竭誠禮念等行，今生雖未修習，由宿善根，得蒙加被，不知不覺，禍滅福臻，業消障盡等。冥感顯應者，宿生曾種善根，今生得蒙加被。顯感冥應者，現生竭誠禮念，不見加被之迹，冥冥之中，承其慈力，凶退吉臨，業消障盡等。亦冥亦顯感而顯應者，宿世曾種善根，今生竭誠禮念，顯蒙加被，轉禍為福等。亦冥亦顯感而冥應者，宿世曾種善根，今生竭誠禮念，冥冥之中，承其慈力，获种种益也。了此，則知功不虛弃，果无浪得，纵令畢生不見加被之迹，亦不至心生怨望，半途而廢。感應之道，微妙難思，略書梗概，以勸來哲。其應之大小優劣，在其誠之至與未至而已。纵令心不諦信，致誠未極，但能一念投誠，亦必皆蒙利益。但隨己一念之誠，而分優劣。不能如竭誠盡敬者，蒙益之殊勝超絕耳。如昏水中亦有月影，但晦而不顯，盲人虽不能親見月光，又何嘗不蒙其照燭也。菩薩大慈大悲，普為法界眾生恃怙，由茲舉國人民，各皆信奉，故有家家觀世音之常談。其應化道場，固非一处，如陝西南五台山、

大香山、浙江天竺山等。其感应昭著，香火肸蠁，唯南海普陀山，最为第一。以其名载《华严》，昔年善财亲参，恩周庶类，历代皇帝敕建，故致举世钦崇，各国景仰。缅维菩萨应化三乘天仙一类大机，固于此山经劫常住，何止天长地久。至于凡夫所见之迹，乃于五代朱梁贞明二年，慧锷大师由五台请铜观音像，欲归日本，至此舟胶不动，方始开山。迄今千有余年，其事迹诗文，录之成帙，名曰《普陀山志》。余尝病其于菩萨不思议感应事理，殊欠发挥。拟欲遍阅大藏，博览群书，凡属菩萨随机赴感之迹，悉备录之，刊板流通。一以阐菩萨度生之妙道，一以启众生出苦之良缘。但以目疾未逾，未能如愿。会稽何廉臣居士者，儒得圣心，医称国手，志行高洁，信心纯真，曾邀同人，结桑榆社，以其暮景无多，拟作归计，同修净业，企生安养。又以一切众生，久沉苦海，不仗法力，莫由得出。拟将菩萨应化事迹，为救生船，泛于其中，振臂疾呼，俾诸溺者，相引登舟。庶可同登彼岸，直达家乡，永离众苦，但受诸乐矣。因石印山志，以广其传，用酬大士度生之恩，用开众投诚之路，令余作序。遂不胜欢喜，顿忘固陋，乃将菩萨感应之妙，略为发挥。其余事迹，固有全书在也，何须多赘。民国八年，释印光撰。